

一条十八两秤——读《瓶》记失之一

悠悠

()

中图分类号:

摘要:《金瓶梅词话》第66回,有此一段:“且说婆子提着个篮子,拿着一条十八两秤,走到街上打酒买肉。”这样“十八两的秤”在张竹坡的评本《金瓶梅》中,被删去了。查中国度量衡史,自太公立“黄金方寸,其重一斤”之制后,历朝均遵之以为校验度衡二量之用。其重量标准变迁:“梁陈依古,齐以古秤一斤八两为一斤,周玉秤四两当古秤四两半,开皇以古秤三斤为一

关键词:

 [阅读文章\(pdf\)](#)

关闭本页